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17-051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光防雷，股票代码：300414）自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2017年5月5日、5月12日、5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2017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3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6月5日、6月12日、6月19日、6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原计划在2017年6月2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现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的核查工作量大，具体方案的论证和梳理需要一定的时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开展尚需时间才能完成，且本次交易事项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无法按原计划于2017年6月2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推进，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

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一、本次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为陕西华通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华通机电”), 所属行业为军工行业, 主要从事集电子信息化和精密加工两大类军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护于一体的国内领先的军工产品供应商。其中, 电子信息化产品包括装备类产品及系统集成方案, 精密加工产品分为航空、航天、兵器、新概念武器等。交易对方为王曙光、王金霞、谷实创新六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久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同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华通机电的 100%股权, 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不涉及关联交易,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在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订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停牌后, 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和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目标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和细节还在进一步论证、完善中。

公司根据《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6〕209号), 就本次交易事项向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申报, 履行规定的军工事项审查程序。

三、申请继续停牌的具体原因

根据《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6〕209号）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须向国防科工局申报批准。同时，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尚需时间；本次重大重组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方案的商讨和完善尚需一定时间，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

综上，为做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中“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但拟继续推进的，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的规定，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0）。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公司将全力推动本次重大重组事宜的各项工作，包括与有关各方进一步商讨、论证、完善本次购买资产方案，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决策程序，积极推进与本次交易相关有权主管部门的沟通工作，确保本次购买资产顺利实施。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根据重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五、风险提示

1、根据《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

作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计〔2016〕209号）规定，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需要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军工事项审查，是否通过军工事项审查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沟通和协商中，方案的商讨和完善尚需一定时间，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7日